

最具爭議、最虐心、最動人的第三種愛情——

從 油菜花 到罌粟

張慧敏——著



男人要看，看穿女人的心計；
女人要讀，讀懂男人的心思。



人前，她是頭頂耀眼光環的著名女詩人；
人後，她是在刀尖上舞蹈的黑色玫瑰。

這個在理想與現實中不斷掙扎的另類女人，用一張張假面，和不同的男人逢場作戲。
終於有一天，她苦苦維繫的祕密破殼而出……

最具爭議、最虐心、最動人的第三種愛情——

從 油菜花 到罌粟

張慧敏 著

原書名：花腰



從油菜花到罌粟 / 張慧敏著.

——第一版——臺北市：知青頻道出版；

紅螞蟻圖書發行，2014.9

面；公分。——

ISBN 978-986-5699-31-4（平裝）

857.7

103015032

從油菜花到罌粟

作 者 / 張慧敏

發行人 / 賴秀珍

總編輯 / 何南輝

校 對 / 周英嬌、賴依蓮

美術構成 / Chris' office

出 版 / 知青頻道出版有限公司

發 行 / 紅螞蟻圖書有限公司

地 址 / 台北市內湖區舊宗路二段121巷19號（紅螞蟻資訊大樓）

網 站 / www.e-redant.com

郵撥帳號 / 1604621-1 紅螞蟻圖書有限公司

電 話 / (02)2795-3656（代表號）

傳 真 / (02)2795-4100

登 記 證 / 局版北市業字第796號

法律顧問 / 許晏賓律師

印 刷 廠 / 卡樂彩色製版印刷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 / 2014年9月 第一版第一刷

定價 350 元 港幣 117 元

敬請尊重智慧財產權，未經本社同意，請勿翻印，轉載或部分節錄。

如有破損或裝訂錯誤，請寄回本社更換。

ISBN 978-986-5699-31-4

Printed in Taiwan

最具爭議、最虐心、最動人的第三種愛情——

從 油菜花 到 罌粟

張慧敏 著

原書名：花腰



柳依紅是個充滿魅力的美麗女人。她有著姣好的外貌、詩人的灑脫和伶俐的口齒。她遊俠一樣行走在當代都市中，對男人有著非同一般的捕獲力，更令男人感到誘惑的是她纖細腰肢上的那一朵嬌豔欲滴的玫瑰。

人前，她是頭頂耀眼光環的著名女詩人；人後，她是在刀尖上舞蹈的黑色玫瑰。她渴望愛情又踐踏愛情，追求理想又玷污理想。她追逐名利，遊戲在幾個男人之間，極力維護著一個巨大的秘密，幾近崩潰，又幾度綻放。滾滾紅塵中，她是個在理想與現實之間掙扎的另類女人，終於有一天，她苦苦維繫的秘密破殼而出……

末日來臨之際，她忍不住捫心自問，這一切究竟是為了什麼？她如同飛蛾撲火般的一生，再次引領我們探尋了人性的高度和深度。

關於



引子

碼了一上午的字，實在是累了、厭了，也餓了。林梅逃離似的從電腦桌前抽身起來，一頭栽進了廚房。她先是摸起一根黃瓜，一掰兩段，左右開弓地啃了幾口。之後又看見灶台上還剩著一個早晨吃剩下的白煮蛋，一把摸過來，飛速剝了皮。一口下去，大半個雞蛋沒了，鼓起的腮幫子頓時活動艱難。

林梅是被人稱為作家的那種人。A省地級市青水文聯的專業作家。

此時的林梅怎麼看怎麼都不像是個作家，更像是個剛從田裡收工回來的餓急了的鄉下娘兒們。這作家，當得也真是不容易。

忽然，電話響了。

林梅邊走邊努力把雞蛋往肚裡逼，那雞蛋似乎很不情願，卡在嗓子眼裡不肯下去。

林梅拿起電話。

「快看省台一頻道！」

是馮子竹的聲音。子彈般的語速，擊起陣陣聲浪。

不等林梅說話，那頭的馮子竹「喀嚓」一聲掛了電話。

這個馮子竹，到死也改不了她那火爆脾氣。還總經理呢！也不知道她是怎麼當的。

林梅納悶，到底是什麼好節目，能把個省城裡的總經理猴急成這樣。

省台一頻道正在播出「藝術之路」。這個節目以前林梅看過，介紹的都是省裡藝術界的知名人士。只聽此刻那個男主持說：「……您前年獲咱們省詩歌大賽一等獎，今年又榮獲全國李白詩歌獎，在中國詩歌界，您素有黑馬之稱，請問，您下一步有什麼打算？」

林梅納悶這個「您」是誰，鏡頭一晃，柳依紅就出现在了鏡頭裡。

今天的嘉賓原來是柳依紅。

柳依紅，原名柳紅，是林梅和馮子竹的大學同學。

大學指的是作家班，上世紀八〇年代的產物。A省的作家班設在師範大學。

作家班的同學，入學前都是在社會上闖蕩了一番的，三教九流都有。相當一部分還是結了婚生了孩子的。

正因為如此，作家班的故事才更加的豐富和多彩。

柳依紅是馮子竹的情敵。想當年柳依紅橫刀奪愛，馮子竹欲死覓活。為此，畢業前夕馮子竹和柳依紅大打出手，從此結下不解宿怨。個中的恩怨情仇、是非曲直，實在是說不清理還亂。

成為情敵之前，馮子竹和柳依紅是室友密友。打仗之後，學校出面調停，馮子竹搬了出去，林梅搬了進去。戰亂之時，已臨近畢業，林梅和柳依紅只在一起住了兩個月多一點。

柳依紅給林梅的感覺不壞。人愛乾淨，穿著講究。但打扮得有點像男孩子，短頭髮，牛仔褲。給林梅留下深刻印象的是柳依紅的性格，有時文靜，有時粗魯，文靜時鶯鶯細語如依人小鳥，粗魯時說話愛帶髒

字似那罵街婆。只是語氣輕柔，面容俏媚，讓人不覺得很髒。柳依紅喜歡吸菸。坐在書桌前，面前放一本海德格爾的詩集，詩集的旁邊是個用紙折成的小船。纖細的手指把菸灰輕輕地彈在紙船裡，眼睛一點一點的，又嫵媚又妖嬈。柳依紅從來都是不用菸灰缸的，「菸灰缸讓人覺得髒」，她說。吸完菸，柳依紅把紙船小心折疊起來，再小心地用紙包好，輕輕地扔進紙簍，樣子像是黛玉葬花。

那時候，柳依紅的詩就有些名氣了。她的詩大多描寫愛情，陰柔、淒美，內含一種隱約的剛烈和固執。有些男同學見了她，會突然吼上一嗓子她的經典詩句：

「豐腴的情感正在走私！」

「你是我不想吐出的魚刺！」

柳依紅羞澀一笑，向後甩一下短髮，喜悅而調侃的說一聲「我拷！」

典型的女詩人氣質。這是柳依紅留給大家的印象，也是林梅對柳依紅的評價。

後來發生了一件事。這件事使林梅對柳依紅的看法打了折扣。這件事與文青有關。文青也是班上的女同學，是班上的一號人物。入學前文青是省婦聯的幹部。一次，文青慷慨宴請全班女生。席間，有個羞澀內向的少數民族女同學怎麼也不肯喝酒。文青喜歡喝酒，也喜歡勸人喝酒。幾年下來，班上的女生都開了戒，只有這個少數民族女同學堡壘堅固，任憑誰也奈何不得。文青不信這個邪，軟硬兼施、威逼利誘。但終究還是沒有用，少數民族女同學把頭勾到胸前，死也不肯就範。文青只好作罷，退回到座位上去。

看著文青一臉的無奈，柳依紅嗖地一下從座位上彈起。她把一杯二鍋頭端到那個女同學面前，另一隻

手掀起她腦後的獨辮，厲聲問：「妳喝不喝？」

少數民族女同學的頭被迫抬了起來，哀求著說：「我真的是不會喝酒！」

「少廢話，到底喝還是不喝？」柳依紅的眼裡閃著惡毒的小獸般的光芒。

見那女同學還是一副抗拒的神情，柳依紅乾脆一下把那杯酒順著她的脖子倒了進去。當時，在場的人都傻了。只見少數民族女同學的胸前從裡向外滲著濕。正是寒冷的冬季，那濕在一圈一圈的擴大。後來，那女同學就驟然起身哭著走了。

柳依紅一連喝了三杯二鍋頭，說：「拷，我是不是做過分了！」

大家都不說話。

柳依紅又兀自喝了一杯酒，「我就看不慣她的這種矯情勁！有什麼呀！不就是讓她喝杯酒嗎？活著造，死就算！來，咱們喝！」

後來，馮子竹說這是柳依紅故意在文青面前顯示她的豪氣和仗義，是做給文青看的。馮子竹還說，柳依紅在所有女同學中，就只巴結文青。原因很簡單，一方面因為文青是個爽快人，好相處，還有一個重要原因，文青在省城是個有些背景的女人，能幫她。

馮子竹和柳依紅是情敵，當然不會說柳依紅的好話。這是林梅的判斷。但對於柳依紅，林梅也的確是捉摸不透。畢業前夕，關於柳依紅的風言風語漸漸多起來。竟有傳聞，說她的詩根本就不是她自己寫的，真正的作者是馮子竹的前男友省刊的一個主編。那個叫韓同軒的主編林梅也認識。很儒雅的一個人，聲音

輕且柔，說話愛停頓，有一部分聲音是從鼻孔裡發出來的。有點嗲。北方男人中少有的嗲。韓同軒說話停頓的空檔，喜歡用一雙圓溜溜的貓眼又溫情又火熱地盯著對方。此人也寫詩。單從氣場上分析，柳依紅的那些詩倒也符合他的氣質。

好在只是傳聞，並沒有引起太大的風波。不久就畢業了，同學們各做鳥獸散，一些是是非非自然也就不了了之。

十多年彈指一揮間。想不到現如今柳依紅一躍成了省裡的名人，銀裝素裹、閃亮登場，上了省台一頻道的「藝術之路」。

此刻，柳依紅調皮地一笑，對著主持人說：「以後的事情，我從不去想，我很宿命，等會兒一出攝影棚讓汽車一下撞死也說不定，我只管今天，不想明天。」

這番話如果是讓個普通話極好的播音員一說。完了，一定得罪人。可是打柳依紅的嘴裡說出來就不一樣了。頑皮、灑脫、率真，還帶點女詩人的癡狂和無所顧忌。

這就是魅力。柳依紅所獨有的魅力。她能運用語氣、體態甚至眼神來篡改文字字面上的意思。

柳依紅還是那麼的富有吸引力。一顰一笑，一舉手一投足，無不散發著她獨有的氣質與魅力。

文青、柳依紅、馮子竹和林梅原先十分要好，有「四人幫」之稱。那件事情發生之後，四個人之間的關係就分化了，文青和林梅成了柳依紅和馮子竹之間的中間派。

在林梅面前，柳依紅從不提及馮子竹，而馮子竹一逮到機會就把柳依紅罵得一無是處。

時間一長，林梅也覺得馮子竹有些過分。

文青更是對馮子竹有看法，心底裡覺得她是個潑婦。心說，妳和那離異鰥夫韓同軒不也就是個非法同居的關係嗎？別人怎麼就碰不得了？別說你們之間還沒有登記結婚，這年頭就是結了婚生了孩子還不是照樣可以離婚嗎？有必要這麼抓住柳依紅不依不饒嗎？

文青和馮子竹漸漸疏遠起來，和柳依紅卻越走越近。

畢業之後，柳依紅如願留在了省城。她一直沒成家，把文青的家當成了她的半個家。

此刻，林梅看著螢幕上的柳依紅，往日那些雜七雜八的事情一一劃過腦際。

男主持人和柳依紅剛從螢幕上一消失，電話就又響了。

不用想，林梅就知道還是馮子竹。

「妳看這個不要臉的，還真把文學當生意給做了！」

「又怎麼了，子竹？柳依紅的文學生意我沒看到，倒是聽出了妳的狐狸腔調。」

「林梅，就妳整天這樣窩在家裡傻寫，還趕不上人家和男人睡一覺的成績大，妳說妳笨不笨？」

林梅不喜歡馮子竹的這種腔調，心說，我傻寫，那是我願意！她不想再聽馮子竹的這些粗俗之語，企圖把話題叉開，「我看妳還是回頭寫小說吧！要不，這麼生動的語言豈不白白浪費了？」

馮子竹對文學沒興趣，接著罵，「我看這文壇算是完了，就這麼個把文學當皮肉生意來做的爛貨竟然

連連獲獎，還都是大獎，我還是歇著吧！眼不見為淨！」

林梅順口說：「哪是，一分耕耘一分收穫！」

馮子竹哈哈大笑，「妳說的很對，不過，柳依紅在文壇上耕耘的是男人林。」說完，又是一陣大笑。

見馮子竹罵的如此出格，林梅實在聽不下去，就說：「子竹，妳是不是對那韓同軒還是放不下啊！」

話筒那邊的馮子竹頓時沉默。林梅想，看來馮子竹是被自己言中了。林梅有些吃驚，又有些後悔。馮子竹外表大大咧咧，說話無所顧忌。其實，卻有著一顆格外脆弱敏感的心。林梅想不通，已經在商海摸爬滾打了這麼多年，閱人無數的馮子竹怎麼還會對韓同軒如此有感覺？也想不出那娘娘腔十足的韓同軒到底有什麼好？

情人眼裡出西施，世界上沒有無緣無故的愛，也沒有無緣無故的恨。林梅再次為馮子竹對柳依紅的恨找了答案。

大概是因為想起了韓同軒負心的傷心事，馮子竹的談興頓時銳減，草草說了幾句就收場了。

臨了，馮子竹還沒忘了再把柳依紅又罵上一通，「這個婊子，瞞天過海，撒下彌天大謊，真是中國文壇上的奇恥大辱，妳就等著看她的好戲吧！我就不信她沒有敗露的那一天！」

過了幾天，林梅又接到了文青打來的電話。

林梅和文青之間是經常通電話的。文青已經當上了省婦聯的宣傳部長，有了自己的辦公室。她們之間

的聊天很隨意，常常是扯到哪算哪。

這次通話卻有些和往常不同。文青先是和林梅扯了些最近看的小說，接著就輕描淡寫地把話題扯到了柳依紅身上。文青的語氣絕對是輕描淡寫，但卻輕描淡寫的有些刻意。

文青問：「妳們倆一起住那麼久，妳見她單獨寫過詩嗎？」

林梅問：「怎麼了，發生了什麼事嗎？」

文青和馮子竹不一樣，雖然外表上也是一副大大咧咧的性格，平時胡說八道時無所顧忌，但一牽扯到具體的人和事就出言謹慎。

「沒什麼，閒聊唄，妳知道吧！柳依紅獲全國獎了！」

林梅說：「知道，我看了她的電視訪談。真是值得祝賀啊！」

文青輕描淡寫但卻執著地又把話題轉回來，問林梅到底是否看到過柳依紅單獨寫過詩。

看來問題嚴重了。林梅想。

林梅迅速地回憶著。但很快她就發現，這是個無法回答的問題。於是，林梅笑著說：「妳也不想，誰寫詩之前會煞有其事的跟別人通報一聲，哎，現在我開始寫詩了，寫完之後再聲明一次，哎，我的詩寫完了。那不成神經病了嗎？再說了，當時宿舍裡也都是隔了布簾的。」

文青在那頭輕笑，說：「也是，寫詩又不是寫長篇。」

透過文青的話，林梅還是能感覺到一種朦朦朧朧的疑惑。

「到底怎麼了？」林梅又問。

「真的沒什麼，我瞎問問。」文青說。

林梅怎麼肯相信？她心裡暗自嘀咕：在柳依紅身上，到底隱藏著怎樣的故事呢？這樣想著，柳依紅也就越發的神秘了。猶如一隻撲朔迷離的、光滑的狐。



後來仔細想來，事情最初的變化是從樓房坍塌那天開始的。

那天是年初八，年後上班的頭一天。

吃過午飯以後，韓同軒就讓編輯部裡的幾個年輕人先走了。他自己還要在辦公室裡呆一會兒。柳依紅坐的火車四點到，他打算從這裡直接去火車站接她。

走廊裡很靜。韓同軒一個人關上門坐在主編室裡寫詩。一首詩寫到一半的時候，腰裡的呼機響了，一看，是前妻吳爽的簡訊。離婚之後，吳爽就又恢復了做姑娘時的直爽，就事論事，直撲目標，從不和他多囉嗦。此時呼機上顯示著這樣一行字：本月凱凱的撫養費尚未到帳，請速辦理。

凱凱是韓同軒與前妻吳爽的兒子，如今已經讀中學了。

幽雅的詩境瞬間遁去，令人煩惱的現實生活撲面而來。韓同軒煩躁地把呼機一下甩到桌上，看著電腦螢幕上閃爍著的半首詩發起呆來。

剛把雙手放到鍵盤上，又觸電般的縮了回來。韓同軒拿起電話，也給吳爽發了個公文般簡潔制式的簡訊：昨日已辦理，請耐心等待。

這麼來回一折騰，韓同軒怎麼也進入不了情況了，索性在電腦上玩起了撲克牌。

四十五歲上下的韓同軒已經現出一些老態來。微微隆起的肚子，蒼白鬆弛的下眼袋，不再緊湊結實的身材。這是多年來沒有規律的生活習慣的結果。從內心，韓同軒開始渴望過一種平靜的日子，和一個女人穩定的生活在一起。當然，這個女人要有些姿色，有些情趣，對他又依賴、又愛惜。

眼前，在韓同軒心目中，這個女人的最佳人選應該是現年三十五歲的柳依紅。選擇柳依紅，除了一些至今仍不為人知的隱秘因素之外，主要原因是他吃驚地發現自己已經離不開這個女人了。和吳爽離婚後，韓同軒一直把握著一個原則，只談戀愛，絕不輕言結婚。光是這個柳依紅，就先後三次用明白的話語表示過要和他結婚，但都被他一一婉言回絕了。韓同軒有點花心，但卻不失善良，面對女人的種種要求，即便是不能一一滿足，也能婉轉的處理，給人家面子。

想不到，一心要無牽無掛瀟灑地過單身男人生活的他如今已經厭煩了這種生活。他需要找個女人結婚。他發現自己已經無可救藥地，又清醒又糊塗地愛上了柳依紅。

他清楚，這個女人身上的毛病實在是太多了，可是他依然迷戀她。至於自己怎麼會越來越迷戀她，卻

是個連他自己也說不清楚的問題。

幕地，韓同軒的心裡泛起一陣莫名的惶恐。柳依紅最後一次含蓄地向他求婚的時間距今已經五年，她現在還有這樣的想法嗎？

柳依紅已經是半個名人，不斷的獲獎，不斷的出成績，又正值女人的風華正茂時節。而他，只不過是個破落文學期刊的破落主編，偶爾發表些詩歌，也沒有什麼影響力。

如今，柳依紅還會看好他嗎？

想到這裡，韓同軒當即決定，今天接了柳依紅就帶她去個像樣的飯店，送她一束玫瑰，然後，正式向她求婚。

三點過一刻，韓同軒打算出門去火車站接柳依紅。

關門的一瞬間，辦公桌上的電話響了。

猶豫再三，韓同軒還是回來接了。

「韓主編，你家的樓快塌了，你趕快回來吧！」是住在同個院裡的編輯部小王的聲音。

「你說什麼？」

「院牆外面一棟樓今天爆破拆除，把你們的樓也給連累了！」

韓同軒這才反應過來，扔下電話就下樓搭車往家裡趕。

坐在車上，韓同軒告訴司機說家裡樓快塌了，讓她開快點。司機是個女的，以為韓同軒是在和她調